

各区县（自治县）局、两江新区规划自然资源局、万盛经开区规划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机关相关处室，各中、基层人民法院，市高级法院相关部门：

为进一步优化我市营商环境，深入推进司法公开和政务公开，加强不动产登记案件审判工作的规范化、标准化、透明化，现就全市不动产登记诉讼案件信息公开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完善不动产登记诉讼案件数量公开制度

加强全市规划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和人民法院在不动产登记诉讼案件数量信息的共享互通。建立健全不动产登记诉讼案件统计分析制度，各区县（自治县）规划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按要求定期向市规划自然资源局统计上报不动产登记诉讼案件情况。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官方网站“不动产登记”板块中设立“重庆法院不动产登记案件统计查询”栏目，向社会公开我市各区县（自治县）不动产登记诉讼案件数据并定期更新，重庆法院公众服务网同步公开和更新相关数据。

二、完善更新机制

不动产登记诉讼案件数量每半年上报及更新一次，即每年1月公布上年度案件数据，7月公布当年1-6月份案件数据。

三、加强基础工作

（一）市规划自然资源局和市高法院建立不动产登记诉讼案件数据公开协调机制。

（二）各区县（自治县）规划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和各中、基层人民法院要共同做好相关工作。

（三）市规划自然资源局和市高法院信息管理部门要按照要求加强技术支撑。

特此通知。

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0日